关于2018年度广东省本科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研究项目平台建设类项目结项验收的通知

各高校相关管理部门：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18年度本科高校创新创业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粤教高函[2018]93号）、《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公布2018年度广东省本科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研究项目的通知》（粤教高函[2018]191号）的要求，广东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研究中心现对平台建设类项目开展结项验收工作。方式如下：

1.项目负责人按照上述通知文件、项目申报书和任务书的结项要求提交结项材料。

2.项目负责人须提交的项目结项材料包括：

（1）项目申报书。

（2）项目任务书。

（3）结项成果文件。一般项目提交以下成果：项目总结报告，字数1.5万字以上，包含平台网站、APP、公众号等信息平台相关照片。重点项目提交以下成果：项目总结报告，字数2.5万字以上，包含平台网站、APP、公众号等信息平台相关照片；项目组成员发表创新创业领域论文1篇（含录用通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结项成果须标注“获广东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研究中心经费资助或支持”。

（4）相关证明材料,包括相关报告批示、相关成果获奖证明等。

（5）结项申请书（见附件1）。结项申请书由本人填写签字，本项目科研管理部门盖章。

（6）关于广东省高校创新创业教育工作的建议（见附件2）。从高校创新创业（包含专业创新）的课程、师资、实践、孵化、赛事、科研、管理等其中的一方面或几方面，分析当前高校创新创业教育存在的不足或问题，并向省创新创业教育管理部门或高校提出相关建议，题目自拟，要求语言凝练、言之有物，字数控制在2000字-4000字。该文件将提交省教育厅相关领导审阅，并作为优秀结项的重要评审依据。

3.项目负责人提交的文件格式如下：

（1）请项目负责人按照项目申报书、任务书、结项成果文件、相关证明材料的先后顺序，除课件PPT外，合并成为一份pdf文档，文件命名格式为“学校名称+项目负责人姓名+结项资料”。

（2）结项申请书由科研管理部门（本项目的申报管理部门）盖章后扫描为PDF文件，文件名“学校名称+项目负责人姓名+结项申请书”。

（3）“关于广东省高校创新创业教育工作的建议”以word文档提交，文件名“学校名称+项目负责人姓名+双创建议”。

4.请各高校相关科研管理人员将每位项目负责人的结项资料设置一个文件夹，并填写结项验收汇总表（附件3），汇总表文件命名格式为“学校名称+汇总表”，压缩后将文件作为附件发送至邮箱201810022@gdufs.edu.cn，邮件主题为“学校名称+省双创项目结项”，不需提交纸质版。

5.结项资料请于2021年1月15日前提交。结项验收检查未通过，将于1月下旬通知相关项目负责人进行整改，整改不通过将取消立项资格。

6.联系人：李老师。微信：13826095701；邮箱：[201810022@gdufs.edu.cn](mailto:201810022@gdufs.edu.cn)

  广东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研究中心

    2020年11月13日